

证券代码：838494

证券简称：旭宇光电

主办券商：中投证券



#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XUYU OPTOELECTRONICS(SHENZHEN)CO., LTD.

**年度报告**

**2016**

#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16年3月12日，旭宇光电凭借多年来在LED行业的口碑，荣获由深圳市宝安区政府工商牵头实施“诚信商家联盟”而颁发的诚信商家荣誉。本次“诚信商家”的获得，体现了旭宇光电对产品质量的极高要求，品牌营销与经营靠的是真实的质量和口碑。



经过阿拉丁神灯奖组委会秘书处历时4个多月，从155项技术类产品中，由113位评委对申报项目的先进性、独创性、实用性、完整性、经济性进行全面评价，最终“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高功率覆晶COB光源”产品荣获阿拉丁神灯优秀技术奖。



旭宇光电一直坚持高可靠性LED产品，为了匹配汽车电子领域对LED产品的高要求，旭宇光电通过严谨的产品研发程序，开发出Clamp 3535、5050系列产品，充分应用到汽车照明的各方面。



公司股票挂牌公开转让申请已经全国股转公司同意，于2016年8月22日起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证券简称：旭宇光电，证券代码：838494。



2016年11月21日，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经企业申报、专家评审、公示等程序，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成功通过认定，被评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和“深圳市高新技术企业”，并收到由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44202473，以及由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联合颁发的《深圳市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SZ2016453。

## 目录

公司年度大事记.....	1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7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18
第七节 融资及分配情况.....	1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20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2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28

##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	指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主办券商	指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股东会	指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4 年 8 月 31 日最新修订）
公司章程	指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 【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呈增长的趋势，2016 年末应收账款净额为 56,919,379.07 元，增长率为 112.34%，呈明显增长的趋势，若公司的债务人未来出现财务状况恶化，导致应收账款不能按期回收或者无法回收产生坏账，将对公司业绩和经营产生一定影响。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加强客户信用调查，组织专人进行应收账款管理。同时，加强对销售业务的管控力度，提升客户满意度，从而促进应收账款的回收速度。
期末存货余额较大的风险	2016 年末公司存货余额为 47,678,179.19 元，占期末总资产的比例为 19.52%。较大的存货余额可能会影响到公司的资金周转速度，降低资金运作效率，从而对公司的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根据客户需求建立合理的库存管理制度及相应生产计划。同时，加强销售能力，确保公司的存货能及时销售给客户。
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及产品价格下降风险	在原材料上面，公司在生产中使用的主要原材料包括芯片、支架、金线等，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存在一定波动，对公司的成本产生了一定影响。在产成品方面，公司从事的封装行业的集中度低，大量小规模企业依靠较为廉价的劳动力生

	<p>产出缺少核心技术的产品，造成产品价格差异、质量差异较大，形成较为激烈的价格竞争风险。针对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公司通过密切关注国际国内材料价格走势，合理安排采购，减少价格传导对客户信心的影响，同时对产品的积极更新换代，通过产品技术含量的提升，新材料的应用，来减少对原材料成本波动的影响；针对产品价格下降风险，公司坚持专注封装，确保产品高品质性，高效性价比，加大产品研发力度，不断降低产品成本，积极与用户分享成本降低的利益，积极引导客户以品质取胜。</p>
<p>政策风险</p>	<p>在政策上我国政府已将节能减排作为经济发展中的重要原则，并将支持相关产业的发展。目前政府通过采购、税收优惠、政府补贴、示范工程等形式加大对 LED 相关领域的科学研究和技术应用的支持力度，但仍不排除政府减少和调整扶持政策给公司的正常经营带来风险。针对以上风险，公司继续保持研发高投入，确保公司技术优势、产品性价比优势，提高产品附加值，提高市场竞争力，努力扩大市场份额，提高经营业绩，减少对国家政策变动给公司带来的影响。</p>
<p>租赁房屋拆迁风险</p>	<p>公司所在的工业园 A1 栋厂房如果因城市发展需要，该地块仍然存在未来被纳入更新改造范围的可能性。因此，若该地块被纳入更新改造范围进行改造，则可能导致公司厂房中断使用，将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由于公司所处深圳市工业较发达，相关配套的厂房出租业较繁荣，场地完全可替换。同时为了公司长期的持续稳定发展。公司已于 2015 年 7 月 6 日与东莞市长安镇人民政府招商办公室签署了《项目投资合同书》，约定了公司在长安镇的 30 亩投资项目用地的相关事宜，公司已按约定缴纳了 300 万元保证金。目前该土地的已通过选址规划评审。项目建成后，公司的租赁风险将可基本得到解决。</p>
<p>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p>	<p>实际控制人如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则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带来风险。针对以上风险，公司进一步规范了内部经营管理，重大决策、资金动用均按规范流程运作，报告期内运行良好。</p>
<p>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p>	<p>否</p>



## 第二节 公司概况

###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XUYU OPTOELECTRONICS (SHENZHEN) CO., LTD.
证券简称	旭宇光电
证券代码	838494
法定代表人	林金填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鹤洲南片工业区 2-3 号阳光工业园 A1 栋厂房八楼
办公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鹤洲南片工业区 2-3 号阳光工业园 A1 栋厂房八楼
主办券商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3 号荣超商务中心 A 座 18-21 层
会计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振华、覃见忠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9 楼

###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杨世友
电话	0755-81453188
传真	0755-81453199
电子邮箱	1121351197@qq.com
公司网址	http://www.xy-led.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鹤洲南片工业区 2-3 号阳光工业园 A1 栋厂房八楼，518126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旭宇光电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 三、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6-08-22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电子器件制造（C396）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高端 LED 光源的研发、生产、销售，为客户提供包括方案设计、产品制造、技术支持在内的系统解决方案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61,000,000
做市商数量	-
控股股东	林金填
实际控制人	林金填

###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号码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	----	----------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568544502G	否
税务登记证号码	91440300568544502G	否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568544502G	否

##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58,338,461.34	162,088,780.47	59.38%
毛利率%	14.92%	13.19%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285,819.62	8,168,240.59	99.3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140,447.63	7,512,865.92	74.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0.54%	12.3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6.58%	11.33%	-
基本每股收益	0.27	0.14	92.86%

###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44,255,733.27	150,737,891.60	62.04%
负债总计	148,603,125.57	80,354,823.52	84.9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5,652,607.70	70,383,068.08	35.9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57	1.17	34.1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0.83%	53.29%	-
资产负债率%（合并）	60.84%	53.31%	-
流动比率	139.00%	166.00%	-
利息保障倍数	-	-	-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14,916.89	22,817,377.92	-
应收账款周转率	5.84	6.30	-
存货周转率	5.20	5.47	-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62.04%	31.23%	-
营业收入增长率%	59.38%	29.89%	-
净利润增长率%	99.38%	85.90%	-

### 五、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61,000,000	60,000,000	1.67%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 六、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政府补助	3,454,534.74
其他	263,726.18
<b>非经常性损益合计</b>	<b>3,718,260.92</b>
所得税影响数	572,888.9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b>非经常性损益净额</b>	<b>3,145,371.99</b>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经营分析

#### （一）商业模式

公司以节能环保为愿景，长期致力于 LED 产品普及和应用。公司专注于 LED 封装领域，坚持为客户提供更优质的产品，与客户共同分享成果，与客户持续共同成长。公司的产品包括 SMD 贴片系列、COB 集成系列和 1 - 3W 大功率系列，广泛应用于 LED 射灯、球泡灯、汽车灯、面板灯、工矿灯、路灯、舞台灯等照明领域。公司通过产品销售获取收益。

1、销售模式。公司产品销售分国内销售与委托出口两种类型，以境内销售为主，委托出口为辅。

（1）境内销售。公司境内销售采用直销模式，产品直接销售给客户，销售渠道包括展会、口碑传播及网络。展会是公司主要的销售渠道，公司每年会参加 2 - 3 次国内外知名展会，如广州国际照明展览会（光亚展）。口碑传播是公司重要的销售渠道，也是成交率最高的合作途径，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品牌在行业内已形成了良好的口碑。此外，公司也通过互联网进行线上推广和营销。

（2）委托出口。公司外销规模较小，未设立独立的外贸部门与人员，尚不具备独立报关的能力。目前公司境外业务均通过深圳一达通企业服务公司间接出口。在该业务模式下，公司负责海外客户的开发，并根据客户要求（如产品型号、规格参数等）生产，但产品不直接出口，采取自行对接国外客户，通过中介贸易公司代理报关将产品销往国外。

2、生产模式。公司按照“订单生产”为主、“补充货源生产”为辅相结合的模式组织生产。“补充货源生产”是指在满足客户订单生产外为补充一定库存、应对市场需求而组织的生产。“订单生产”模式下，以销定产，原材料采购和生产更有计划性，可以降低存货跌价风险，还可以最大限度地控制原材料库存，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在订单生产之外进行补充货源生产，最大限度地提高了生产设备的使用效率。

3、采购模式。公司采取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全部原材料均由公司自主采购。公司一般在年初制定原材料采购计划，再根据实际订单及库存情况进行调整。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芯片、支架、金线等，与晶元光电等知名品牌企业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公司制定了详细的采购管理制度，可有效保证产品品质和供应的及时性，降低采购成本和采购风险。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无重大变化。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无重大变化。

年度内变化统计：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否

**（二）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

**总体回顾：**

报告期间公司按照年初制定的预算和经营计划，持续加强成本控制，和内控管理制度的落实，公司保持持续快速收入盈利双增长，2016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5,833.8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9.38%；实现净利润 1,628.5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99.38%。

一直以来，公司重视加强自身的科技创新能力建设，持续加大在科技创新领域的研发投入，截止 2016 年末，公司已取得自主知识产权的 4 项发明专利和 22 项实用新型专利，并承担了一项深圳市科创委一项技术攻关项目。公司的研发创新能力不仅保障了公司业务的良好运转，而且还提高了公司的竞争力。

2016 年 3 月 12 日，旭宇光电凭借多年来在 LED 行业的口碑，荣获由深圳市宝安区工商联牵头实施“诚信商家联盟”而颁发的诚信商家荣誉。本次“诚信商家”的获得，是对旭宇光电产品质量的认可。

2016 年 6 月 9 日经过阿拉丁神灯奖组委会秘书处历时 4 个多月，从 155 项技术类产品中，由 113 位评委对申报项目的先进性、独创性、实用性、完整性、经济性进行全面评价，最终“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高功率覆晶 COB 光源”产品荣获阿拉丁神灯 优秀技术奖。此次获奖是对本公司长期坚持品质的认可。

2016 年 8 月 22 日起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证券简称：旭宇光电，证券代码：838494。公司登陆“新三板”后，极大地提高了公司的品牌知名度和市场公信力，为公司未来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2016 年 10 月 10 日，公司召开了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发行股票数量为不超过 1,000,000 股（含 1,000,0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9.00 元。2016 年 12 月 30 日公司本次新增股份已经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确认完成股份登记。本公司第一次股票发行顺利完成。

2016 年 11 月公司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复审，证书编号 GR201644202473，有效期：三年。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可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事项，将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积极的影响。

2016 年 12 月由本公司牵头起草的《COB LED 光源封装产品技术规范》通过专家评审。

**1、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258,338,461.34	59.38%	-	162,088,780.47	29.89%	-
营业成本	219,783,673.74	56.20%	85.08%	140,708,110.51	28.71%	86.81%
毛利率	14.92%	-	-	13.19%	-	-
管理费用	17,137,054.21	43.32%	6.63%	11,957,069.18	40.50%	7.38%
销售费用	2,806,487.15	-3.26%	1.09%	2,901,029.04	70.50%	1.79%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财务费用	-663,086.17	-1.67%	-0.26%	-674,324.22	89.65%	-0.42%
营业利润	14,539,346.63	79.20%	5.63%	8,113,684.69	67.21%	5.01%
营业外收入	3,852,276.87	399.41%	1.49%	771,370.35	671.37%	0.48%
营业外支出	134,015.95	46,091.69%	0.05%	290.13	-77.68%	0.00%
净利润	16,285,819.62	99.38%	6.30%	8,168,240.59	85.90%	5.04%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2016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 96,249,680.87 元，增幅为 59.38%，主要原因是 LED 封装产品需求旺盛，市场趋势向好，公司产品品质优良，得到越来越多的下游客户的认可，公司适时增加生产设备提高了产能，同时加大了新产品的研发，满足了市场不同需求，实现收入较快的增长。

营业成本：2016 年公司营业成本较上年增加 79,075,563.23 元，增幅为 56.20%，与公司收入增长情况基本匹配。营业成本增长幅度低于营业收入增长幅度，主要原因是一方面 2016 年公司对 LED 封装生产线进行了升级改造，生产损耗下降，生产效率有所提高，另一方面加强了生产管理，单位产出增加，节约了生产成本。

管理费用：2016 年公司管理费用较上年增加 5,179,985.03 元，增幅为 43.32%，主要原因主是：（1）公司持续加大研发的投入，2016 年研发费用较上年增加 2,807,920.41 元；（2）公司提高了管理人员薪酬及福利，薪酬及福利支出较上年增加 1,226,557.68 元。

营业利润：2016 年公司的营业利润较上年增加 6,425,661.94 元，增幅为 79.20%，利润增长原因一方面为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的大幅度增长，增加了营业利润；另一方面公司加强内部管理，期间费用得到有效控制。

营业外收入：2016 年公司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增加 3,080,906.52 元，增幅为 399.4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陆续收到了有关节能减排，科技攻关、市场开拓、研发费资助等政策扶持资金增加。

营业外支出：报告期末，公司的营业外支出为 134,015.95 元，较上年增加 133,725.82 元，增幅为 46091.69%，主要原因是 2016 年公司慈善捐赠 100,000.00 元。

净利润：2016 年公司实现净利润 16,285,819.62 元，较上年增加 8,117,579.03 元，增幅为 99.38%，主原因为销售收入的增长较大，期间费用得到有效控制，产成品毛利率有所上升，并且本年度收到有关政策性补助增加较多。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本期成本金额	上期收入金额	上期成本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258,338,461.34	219,783,673.74	162,088,780.47	140,708,110.51
其他业务收入	0.00	0.00	0.00	0.00
合计	258,338,461.34	219,783,673.74	162,088,780.47	140,708,110.51

按产品或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LED 封装产品	258,338,461.34	100.00%	162,088,780.47	100.00%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公司专注 LED 封装，本会计年度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没有变化。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14,916.89	22,817,377.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59,237.85	-11,454,052.98

##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 2016 年度报告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83,720.00	0.00
---------------	--------------	------

**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30,059,237.85 元，净流出额较上年增加 162.43%，主要原因是，2016 年客户订单量大量增加，原先的设备和产能远不能满足需量与产品交期的要求，为应对增长的订单数量相应提高产能而新购入生产设备的支出大幅增加。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8,983,720.00 元，主要为公司发行股票收到的募集资金，而 2015 年没有进行股权融资。

**(4)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宁波欧陆克电器有限公司	39,997,958.03	15.48%	否
2	中山市宝丽兰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8,589,436.07	3.32%	否
3	中山市康棋光电子有限公司	6,536,403.62	2.53%	否
4	深圳市豪美照明有限公司	6,405,140.85	2.48%	否
5	深圳市宁格科技有限公司	5,453,543.69	2.11%	否
合计		66,982,482.26	25.92%	-

**(5)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晶元宝晨光电（深圳）有限公司	81,715,099.26	26.57%	否
2	苏州新纳晶光电有限公司	24,383,196.50	7.93%	否
3	北京达博有色金属焊料有限责任公司	23,971,114.00	7.79%	否
4	吉安市合晶光电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9,979,368.49	6.50%	否
5	厦门市三安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13,325,138.69	4.33%	否
合计		163,373,916.94	53.12%	-

**(6) 研发支出与专利****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研发投入金额	9,588,428.04	6,780,507.6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71%	4.18%

**专利情况：**

项目	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26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4

**研发情况：**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能够独立研发、制造和销售各种 LED 封装产品的科技企业，是深圳市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公司自成立来研发队伍不断扩大，不断进行新产品的研究与开发，已成功研发生产门类齐全型号丰富各种产品，产品广泛运用于家用照明、市政照明、汽车照明等行业，在 LED 封装行业内具较大的竞争优势。

在报告期内，合理安排了公司三十多名研发人员，立项研发项目 9 项，并且承担了深圳市《用于植物生长的全光谱 LED 光源模组研发》技术攻关项目，技术成果基本运用到了实际生产当中，对于公司产品良率提升，和开拓新兴市场，有重要的促进作用。



## 2、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年末			上年末			占总资产比重的增减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83,337,597.07	49.10%	34.12%	55,892,299.45	81.88%	37.08%	-2.91%
应收账款	56,919,379.07	112.34%	23.33%	26,806,330.24	24.68%	17.78%	5.56%
存货	47,678,179.19	39.29%	19.52%	34,229,122.73	98.47%	22.71%	-3.16%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	41,473,082.90	104.24%	16.98%	20,305,813.77	95.66%	13.47%	3.54%
在建工程	0.00	-	0.00%	-	-	-	0.00%
短期借款	0.00	-	0.00%	-	-	-	0.00%
长期借款	-	-	0.00%	-	-	-	0.00%
资产总计	244,255,733.27	62.04%	-	150,737,891.60	31.24%	-	-2.91%

##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报告期末货币资金为 83,337,597.07 元，较上年增加 27,445,297.62 元，增幅为 49.10%，其中用于应付票据保证金的其他货币资金较上年增加 25,605,898.58 元，主要原因是随着营业收入的增长，公司对外采购规模有所增加，同时，公司提高了银行承兑汇票的结算比例，期末应付票据大幅增加，从而导致应付票据保证金增加较多。

2、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为 56,919,379.07 元，较上年增加 30,113,048.83 元，增幅为 112.34%。主要原因是（1）公司营业收入有较大增加，相应的应收账款也会增加；（2）为扩大销售，提高市场占有率，公司对优质客户适当放宽了信用政策。

3、报告期末存货为 47,678,179.19 元，较上年增加 13,449,056.46 元，增幅为 39.29%，主要原因系：一方面，2017 年市场需求继续保持较快增长，公司对市场预期较为乐观，增加了库存；另一方面，公司大部分产品为标准产品，生产周期较短，2016 年以来，原材料价格上涨较多，为降低原材料价格继续上涨的成本压力，公司提前备货较多。

4、报告期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41,473,082.90 元，相比上年末增长了 104.24%，2016 年度公司的订单规模增长快速，原先的设备产能已不能满足客户对于交期的要求，因此公司通过自筹和募集资金的方式对生产设备进行了较大的投入。

5、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计 244,255,733.27 元，同比上年末增加 62.0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存货和应收账款、其他货币资金等都有大幅增加。

## 3、投资状况分析

##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公司全资投资控股的子公司广东旭宇光电有限公司，设立时间为 2015 年 8 月 20 日，注册地址为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 万元，是为了落实公司长安研发生产项目而注册的的营运公司，报告期末广东旭宇光电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44,887.17 元，净利润为-682.83 元，暂未正式运营。

## (2) 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

## (三) 外部环境的分析

2016 年，全球 LED 产业因产能调节及终端应用需求扩增，部分 LED 产品包括 LED 封装产品出现供应吃紧状况，LED 封装产品需求旺盛，LED 封装厂商持续扩充产能不断扩充设备与生产场地规模。随着 LED 照明、大尺寸 LED 显示屏和 LED 汽车照明的需求增长，LED 封装企业产能的不断释放，2016 年中国 LED 封装市场规模为 93 亿美元，同比增长将达到 5%。随着 LED 封装行业进入触底反弹的阶段，大厂的市占率将不断扩大，议价能力会得到提升，盈利能力亦会逐步改善。随着 LED 行业的发展，医疗照明、植物照



明、UV、小间距 LED 等细分市场逐渐成为行业发展新蓝海。

#### （四）竞争优势分析

##### 1、竞争优势

LED 封装行业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生产工艺、技术人才、产品合格率、生产成本、销售能力等方面。

（1）客户优势。公司以分散经营为基本原则，秉承“用户至上、共创双赢”的经营方针，在培养客户的同时实现自身发展。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积累了深厚的客户资源，下游客户多达六百多家，为公司的稳定增长奠定了良好基础。

（2）成本控制优势。在当前的市场竞争格局下，如何凭借较高的产品性价比，快速抢占市场是国内本土 LED 封装企业关注的重要问题之一。通过持续的技术、工艺革新，公司在行业内逐步树立起成本控制优势。通过深化改进封装技术，利用规模经济优势降低产品的原材料成本，以及强化工艺流程形成对材料耗用的精细化管理，成功控制了公司成本，使产品价格体现出较强的竞争能力。

（3）人才与技术优势。LED 作为高科技行业，人力资源是企业重要的战略资源。公司长期致力于 LED 光源器件封装技术的研发和应用，十分重视人才的积累和培养，形成了一支专业的研发队伍，拥有专利技术 26 项，产品广泛应用于通用照明、汽车照明、信号灯等领域。

（4）产品质量优势。公司于设立之初便引进行业先进的全自动化设备，形成了成熟的生产工艺体系，在生产过程中严格按照客户和市场要求来制定生产标准，在生产过程中采用先进的工艺、生产控制体系，产品质量高，获得了市场的广泛认可。

（5）供应商优势。公司拥有大量优质原材料供应商，是台湾晶元光电、光磁光电战略合作伙伴，与国内优秀芯片制造商三安光电、聚灿光电、德豪润达、新纳晶光电等合作多年，在同行中芯片采购价格优势明显；其他主要原材料等都有稳定的多个供应商，交货期准确。

##### 2、竞争劣势

公司竞争劣势主要表现在资金筹措方面，经过多年的积累，公司账面上保有一定量的资金，但目前公司进入快速成长期，所需资金投入较大，未来资金不足或使公司在市场营销和拓展上受到限制，公司做大做强需要更多的资金支持。公司目前尚未进入资本市场，本身固定资产较少，向金融机构间接融资较为困难，融资渠道相对单一，缺乏持续、稳定的资金供应，成为制约公司发展的重要因素。

#### （五）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均完全分开，保持良好的公司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主要财务、业务等经营指标健康；经营管理层、核心业务人员队伍稳定；公司和全体员工没有发生违法、违规行为，也无发生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预计未来，随着产品类型增加、产品技术含量升级，公司将加大市场开发力度，规模效应也将随之体现，利润水平有望持续稳定增长，公司规模及抗风险能力也将大幅提升，在国家对 LED 照明行业的大力支持发展的大背景下，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具备持续性和稳定性。

#### （六）扶贫与社会责任

公司积极履行自己应承担的社会责任，向社会慈善组织一行天下基金会捐助 10 万元。公司将通过多种形式担负起社会责任，为共创和谐社会作出努力。

## 二、风险因素

### （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应收账款坏账风险。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呈增长的趋势，2016 年末应收账款净额为 56,919,379.07 元，增长率为 112.34%，呈明显增长的趋势，若公司的债务人未来出现财务状况恶化，导致应收账款不能按期回收或者无法回收产生坏账，将对公司业绩和经营产生一定影响。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加强客户信用调查，组织专人进行应收账款管理。同时，加强对销售业务的管控力度，提升客户满意度，从而促进应收账款的回收速度。

2、期末存货余额较大的风险。2016 年末公司存货余额为 47,678,179.19 元，占期末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9.52%。较大的存货余额可能会影响到公司的资金周转速度，降低资金运作效率，从而对公司的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根据客户需求建立合理的库存管理制度及相应生产计划。同时，加强销售能力，确保公司的存货能及时销售给客户。

3、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及产品价格下降风险。在原材料上面，公司在生产中使用的主要原材料包括芯片、支架、金线等，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存在一定波动，对公司的成本产生了一定影响。在产成品方面，公司从事的封装行业的集中度低，大量小规模企业依靠较为廉价的劳动力生产出缺少核心技术的产品，造成产品价格差异、质量差异较大，形成较为激烈的价格竞争风险。针对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公司通过密切关注国际国内材料价格走势，合理安排采购，减少价格传导期对客户信心的影响，同时对产品的积极更新换代，通过产品技术含量的提升，新材料的应用，来减少对原材料成本波动的影响；针对产品价格下降风险，公司坚持专注封装，确保产品高品质性，高效性价比性，加大产品研发力度，不断降低产品成本，积极与用户分享成本降低的利益，积极引导客户以品质取胜。

3、政策风险。在政策上我国政府已将节能减排作为经济发展中的重要原则，并将支持相关产业的发展。目前政府通过采购、税收优惠、政府补贴、示范工程等形式加大对 LED 相关领域的科学研究和技术应用的支持力度，但仍不排除政府减少和调整扶持政策给公司的正常经营带来风险。针对以上风险，公司继续保持研发高投入，确保公司技术优势、产品性价比优势，提高产品附加值，提高市场竞争力，努力扩大市场份额，提高经营业绩，减少对国家政策变动给公司带来的影响。

4、租赁房屋拆迁风险。根据深圳市宝安区城市更新局出具的《证明》，公司所在的工业园 A1 栋厂房未被纳入城市更新改造范围。如果因城市发展需要，该地块仍然存在未来被纳入更新改造范围的可能性。因此，若该地块被纳入更新改造范围进行改造，则可能导致公司厂房中断使用，将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由于公司所处深圳市工业较发达，相关配套的厂房出租业较繁荣，场地完全可替换。同时为了公司长期的持续稳定发展。公司已与东莞市长安镇人民政府招商办公室签署了《项目投资合同书》，约定了公司在长安镇的 30 亩投资项目用地的相关事宜，公司已按约定缴纳了 300 万元保证金。目前该土地的已通过选址规划评审。项目建成后，公司的租赁风险将可基本得到解决。

5、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实际控制人如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则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带来风险。针对以上风险，公司进一步规范了内部经营管理，重大决策、资金动用均按规范流程运作，报告期内运行良好。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

**三、董事会对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	否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二) 关键事项审计说明：**

-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否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第五节、二、（一）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重要事项	否	-

### 二、重要事项详情

#### （一）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 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挂牌前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将严格依照《关联交易规则》第 3 条的规定执行，减少乃至避免关联交易。

报告期间，未发现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有违反以上承诺的事项。

(2) 2015 年 12 月 23 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金填先生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目前从未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与股份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为避免与股份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如下：

1. 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 在本人持有股份公司 5%以上股份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

3. 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金填先生有违反以上承诺的事项。

##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 （一）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0	0.00%	1,000,000	1,000,000	1.6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0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0	0	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60,000,000	100.00%	0	60,000,000	98.3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4,392,000	73.99%	0	44,392,000	72.77%
	董事、监事、高管	50,742,000	84.57%	0	50,742,000	83.18%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60,000,000	-	1,000,000	61,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7				

#### （二）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林金填	44,392,000	0	44,392,000	72.77%	44,392,000	0
2	林金雄	4,650,000	0	4,650,000	7.62%	4,650,000	0
3	林映銓	2,650,000	0	2,650,000	4.34%	2,650,000	0
4	林树海	1,260,000	0	1,260,000	2.07%	1,260,000	0
5	巩伟	1,200,000	0	1,200,000	1.97%	1,200,000	0
6	李悦宸	1,200,000	0	1,200,000	1.97%	1,200,000	0
7	蔡金兰	1,000,000	0	1,000,000	1.64%	1,000,000	0
8	梁日光	0	1,000,000	1,000,000	1.64%	0	1,000,000
9	曹倾	600,000	0	600,000	0.98%	600,000	0
10	林朝泗	600,000	0	600,000	0.98%	600,000	0
合计		57,552,000	1,000,000	58,552,000	95.98%	57,552,000	1,000,000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股东林金雄、林映銓、林朝泗、林树海分别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金填的弟弟、姐姐、叔叔和堂弟。

###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单位：股

项目	期初股份数量	数量变动	期末股份数量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	-	-	-
优先股总股本	-	-	-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控股股东情况

林金填，男，1977 年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工商管理硕士，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 年 3 月-2010 年 10 月从事个体经营；2011 年 01 月-2015 年 12 月任深圳市旭宇光电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5 年 8 月至今兼任广东旭宇光电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 报告期内无变动情况。

####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见控股股东情况。

## 第七节 融资及分配情况

### 一、挂牌以来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单位：元/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资金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2016年9月23日	2016年12月21日	9	1000000股	9000000元	0	0	1	0	0	否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16 年度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途为 LED 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该项目计划投入资金为 10,060,000.00 元，实际使用资金 10,217,970.29 元。按照项目进度，在取得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之前，公司以自筹资金投入 5,903,780.12 元。在取得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后，公司直接使用募集资金 3,300,000.00 元，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自筹投入资金 5,600,020.00 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结余 3,580.12 元。

本次募集资金全部用于生产线设备更新改造，与公开披露的资金募集用途相一致。

### 二、债券融资情况

单位：元

代码	简称	债券类型	融资金额	票面利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合计			-			

### 三、间接融资情况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合计		-			

### 四、利润分配情况

#### （一）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合计	-	-	-

#### （二）利润分配预案

单位：元/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0.10	0.00	0.00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林金填	董事长兼总经理	男	40	硕士	2015 年 12 月 23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2 日	是
林金雄	董事兼安全主任	男	35	高中	2015 年 12 月 23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2 日	是
蔡金兰	副总经理	女	30	大专	2015 年 12 月 23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2 日	是
杨世友	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	男	42	大专	2015 年 12 月 23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2 日	是
冉崇高	监事	男	29	大专	2015 年 12 月 23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2 日	是
黎兰兰	董事	女	33	大专	2015 年 12 月 23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2 日	是
谢俊	董事	男	39	大专	2015 年 12 月 23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2 日	是
邹晨晨	监事	女	30	大专	2015 年 12 月 23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2 日	是
方跃华	董事	男	27	大专	2015 年 12 月 23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2 日	是
周裕强	监事	男	26	本科	2015 年 12 月 23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2 日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董事林金雄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林金填的弟弟，公司董事方跃华为公司董事林金雄的妻弟，除此之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二）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林金填	董事长兼总经理	44,392,000	0	44,392,000	72.77%	0
林金雄	董事兼安全主任	4,650,000	0	4,650,000	7.62%	0
蔡金兰	副总经理	1,000,000	0	1,000,000	1.64%	0
杨世友	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	250,000	0	250,000	0.41%	0
冉崇高	监事	200,000	0	200,000	0.33%	0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黎兰兰	董事	110,000	0	110,000	0.18%	0
谢俊	董事	60,000	0	60,000	0.10%	0
邹晨晨	监事	40,000	0	40,000	0.07%	0
方跃华	董事	40,000	0	40,000	0.07%	0
周裕强	监事	0	0	0	0.00%	0
<b>合计</b>		<b>50,742,000</b>	<b>0</b>	<b>50,742,000</b>	<b>83.18%</b>	<b>0</b>

(三) 变动情况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
---

## 二、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研发	36	35
销售人员	23	14
生产人员	260	232
行政管理人员	10	15
<b>员工总计</b>	<b>329</b>	<b>296</b>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1	1
本科	5	7
专科	70	63
专科以下	253	225
<b>员工总计</b>	<b>329</b>	<b>296</b>

人员变动、人才引进、培训、招聘、薪酬政策、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人员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结合业务发展特点、现有人力资源架构及岗位设置情况下，对研发人员进行了合理调整分配、对业务人员进行了精减，对管理人员进行了优化。通过机器换人，调整淘汰部份生产工位，实现了增产不增人，提高了全员劳动生产力。

2、人才引进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常规社会招聘、内部员工推荐、吸引了符合公司发展需要及岗位要求的各类人才，通过机器换人策略促进公司生产人员的优胜劣汰，另一方面加强了科技人才的引进，提升了公司的研发和管理队伍的研发和管理水平。

3、培训计划 公司按照相关岗位要求，积极组织各类培训，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在职员工的岗位技能培训、业务培训、管理培训等，以此来帮助员工提高岗位胜任技能，提高公司中层干部及骨干在日常管理中的执行能力。同时定期组织开展各类拓展活动，加强员工之间的交流、互动。，提高公司凝聚力，培养员工团队协作精神。

4、薪酬政策 公司的薪酬政策是按照多劳多得、奖勤罚懒、责任与贡献优先等原则来进行薪酬体系的组织与管理。根据员工的胜任能力、所担任的职务/岗位、及实际工作表现等综合情况划分岗位、等级来确定薪酬标准。

**（二）核心员工以及核心技术人员**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核心员工	-	-	-
核心技术人员	4	4	44,792,000

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及其变动情况：

目前公司已建成以林金填、冉崇高、李超、卢淑芬为核心成员的研发团队。研发部现有研发人员 30 人，全部为大专以上学历。公司研发队伍年轻，公司研发创新与奖励机制完备，极高地调动了研发人员自主性、创造力为公司快速发展奠定了基础。为了提高科研人员的积极性，研发部制定了明确的项目奖惩制度，赏罚分明，严格地规范了研发人员的研发工作。公司研发工作严格按照建立的研发管理制度和公司质量管理体系规定开展技术研发工作，建立的研发管理规范制度有：《科研项目管理规范》、《科研经费核算管理制度》、《科研人员绩效考核制度》等。公司在不断完善研发部运作的同时，公司在研发部建立了实验室，配备了许多的研发实验设备，并通过国家权威机构对设备进行定期校验，保证了研发工作的正常进行，保证了项目产品性能上的先进性和可靠性。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化。

##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业委员会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否

### 一、公司治理

#### （一）制度与评估

#####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限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明确工作职责与要求；依据公司发展变化，对章程进行了修订。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依法独立运作，相关人员能切实履行各自的权利、义务与职责。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并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并指定 [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成员均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因公司股票发行《关于修改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主要修改内容为：

- 1、原公司章程第十五条，关于公司股东的条款。
- 2、原公司章程第十六条，关于公司股本总额的条款。
- 3、原公司章程第十八条，关于增加注册资本的条款。

具体内容请参见 2016-006 号《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条款》

#### （二）三会运作情况

#####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	-------------	----------------

<p>董事会</p>	<p>3</p>	<p><b>1、2016 年 3 月 12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b></p> <p>审议《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关于确认公司在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 2015 年度的利润不进行分配的议案》等议案。</p> <p><b>2、2016 年 8 月 29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b></p> <p>审议通过《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p> <p><b>3、2016 年 9 月 23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b></p> <p>审议通过了《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认购协议〉》、《关于修改〈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关于制订〈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议案。</p>
<p>监事会</p>	<p>2</p>	<p><b>1、2016 年 3 月 12 日，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b></p> <p>审议通过了关于《关于 2015 年度的利润不进行分配的议案》</p> <p><b>2、2016 年 8 月 29 日，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b></p> <p>审议通过《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p>
<p>股东大会</p>	<p>2</p>	<p><b>1、2016 年 3 月 28 日，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b></p> <p>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相关事宜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近两年关联交易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p>

于 2015 年度的利润不进行分配的议案》。  
**2、2016 年 10 月 11 日，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认购协议〉》、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审议通过《关于制订〈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三）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公司已经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全面推行制度化规范化管理，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约的科学有效的工作机制。股东大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公司严格按照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召集、召开股东大会，保证股东充分顺利地行使表决权。董事会负责审议公司的经营战略和重大决策。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负责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管理层和董事会之间责权关系明确。公司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并将内控制度的检查融入到日常工作中，通过不断完善以适应公司管理和发展的需要，有效保证了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规范化运作。公司将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改进、充实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建立标准体系并通过相关认证。加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法律、法规方面的学习，提高其规范治理公司的意识，促使其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勤勉尽职的履行义务，切实维护股东权益。

###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认真及时做好信息披露，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和透明度，通过股东大会、接待来访、答复咨询等渠道开展与投资者的有效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树立公司良好的市场形象。

## 二、内部控制

### （一）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 1、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没有发现公司存在风险；
- 2、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二）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流程以及独立的行政、生产、销售、财务、研发等业务部门。公司业务开展，拥有独立的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形成了独立且行之有效的规范化体系，充分具备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任免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的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其他职务。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且在公司领取薪酬。公司建立了独立完整的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等制度。公司依法独立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及保密协议，依法缴纳社保，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

#### 3、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资产产权关系明晰，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公司拥有与开展业务有关的机器设备和无形资产。公司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产权清晰，权利归属明确。

####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组织机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规范运作，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和办公场所。公司各组织机构的设置、运行和管理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 5、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或者混合纳税的情形。 报告期，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能够保持独立性，不存在影响公司自主经营的情况。

###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建立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目前能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发展的需要。公司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管理制度运行正常，本年度内未发现上述管理制度具有重大缺陷。 在公司未来经营发展中，公司将结合自身发展实际需要，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增强内部控制的执行力，使之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信息遗漏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相关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
审计报告编号	天健审〔2017〕3-294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9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17-04-19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振华、覃见忠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2

## 审 计 报 告

天健审〔2017〕3-294 号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旭宇光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旭宇光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旭宇光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旭宇光电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振华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覃见忠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九日

## 二、财务报表

###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		
货币资金	五、（一）、1	83,337,597.07	55,892,299.45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五、（一）、2	1,589,162.70	2,725,901.81
应收账款	五、（一）、3	56,919,379.07	26,806,330.24
预付款项	五、（一）、4	462,564.82	5,011,499.91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五、（一）、5	3,060,587.68	3,055,98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五、（一）、6	47,678,179.19	34,229,122.7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五、（一）、7	8,767,208.89	2,458,141.49
<b>流动资产合计</b>	-	<b>201,814,679.42</b>	<b>130,179,275.63</b>
<b>非流动资产：</b>	-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五、（一）、8	41,473,082.90	20,305,813.77
在建工程	-	0.00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五、（一）、9	30,000.00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五、（一）、10	80,721.71	-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一）、11	857,249.24	252,802.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	<b>42,441,053.85</b>	<b>20,558,615.97</b>
<b>资产总计</b>	-	<b>244,255,733.27</b>	<b>150,737,891.60</b>
<b>流动负债：</b>	-	-	-
短期借款	-	0.00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拆入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五、（一）、12	66,798,074.57	37,891,546.39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应付账款	五、(一)、13	68,833,762.91	28,890,727.02
预收款项	五、(一)、14	3,610,408.24	8,196,675.7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五、(一)、15	1,592,799.00	1,527,065.00
应交税费	五、(一)、16	2,237,802.73	851,097.13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五、(一)、17	1,968,963.21	1,176,882.59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b>流动负债合计</b>	-	<b>145,041,810.66</b>	<b>78,533,993.87</b>
<b>非流动负债：</b>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五、(一)、18	3,561,314.91	1,820,829.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	<b>3,561,314.91</b>	<b>1,820,829.65</b>
<b>负债合计</b>	-	<b>148,603,125.57</b>	<b>80,354,823.52</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		
股本	五、(一)、19	61,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五、(一)、20	14,657,896.87	6,674,176.87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五、(一)、21	2,001,910.37	373,260.12
一般风险准备	-	-	-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未分配利润	五、（一）、22	17,992,800.46	3,335,631.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95,652,607.70	70,383,068.08
少数股东权益	-	-	-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	95,652,607.70	70,383,068.08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	244,255,733.27	150,737,891.60

法定代表人：林金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世友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淑娇

（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		
货币资金	-	83,322,709.90	55,892,229.4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1,589,162.70	2,725,901.81
应收账款	十二、（一）、1	56,919,379.07	26,806,330.24
预付款项	-	462,564.82	5,011,499.91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十二、（一）、2	3,129,087.68	3,055,980.00
存货	-	47,678,179.19	34,229,122.7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8,767,208.89	2,458,141.49
<b>流动资产合计</b>	-	201,868,292.25	130,179,205.63
<b>非流动资产：</b>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	41,473,082.90	20,305,813.77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	-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长期待摊费用	-	80,721.71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857,249.24	252,802.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	<b>42,411,053.85</b>	<b>20,558,615.97</b>
<b>资产总计</b>	-	<b>244,279,346.10</b>	<b>150,737,821.60</b>
<b>流动负债：</b>	-		
短期借款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66,798,074.57	37,891,546.39
应付账款	-	68,833,762.91	28,884,727.02
预收款项	-	3,610,408.24	8,196,675.74
应付职工薪酬	-	1,592,799.00	1,527,065.00
应交税费	-	2,237,802.73	851,097.13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	1,968,183.21	1,159,102.5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b>流动负债合计</b>	-	<b>145,041,030.66</b>	<b>78,510,213.87</b>
<b>非流动负债：</b>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3,561,314.91	1,820,829.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	<b>3,561,314.91</b>	<b>1,820,829.65</b>
<b>负债合计</b>	-	<b>148,602,345.57</b>	<b>80,331,043.52</b>
<b>所有者权益：</b>	-		
股本	-	61,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	14,657,896.87	6,674,176.87
减：库存股	-	-	-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2,001,910.37	373,260.12
未分配利润	-	18,017,193.29	3,359,341.09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	<b>95,677,000.53</b>	<b>70,406,778.08</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b>	-	<b>244,279,346.10</b>	<b>150,737,821.60</b>

法定代表人：林金填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世友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淑娇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营业总收入</b>	-	258,338,461.34	162,088,780.47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1	258,338,461.34	162,088,780.47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b>二、营业总成本</b>	-	243,799,114.71	153,975,095.78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1	219,783,673.74	140,708,110.51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二）、2	698,548.98	490,097.99
销售费用	五、（二）、3	2,806,487.15	2,901,029.04
管理费用	五、（二）、4	17,137,054.21	11,957,069.18
财务费用	五、（二）、5	-663,086.17	-674,324.22
资产减值损失	五、（二）、6	4,036,436.80	-1,406,886.7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	14,539,346.63	8,113,684.69
加：营业外收入	五、（二）、7	3,852,276.87	771,370.3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五、（二）、8	134,015.95	290.1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	18,257,607.55	8,884,764.91
减：所得税费用	五、（二）、9	1,971,787.93	716,524.32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	16,285,819.62	8,168,240.59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16,285,819.62	8,168,240.59
少数股东损益	-	-	-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	16,285,819.62	8,168,240.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16,285,819.62	8,168,240.5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b>八、每股收益：</b>	-		
(一) 基本每股收益	-	0.27	0.14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0.27	0.14

法定代表人：林金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世友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淑娇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营业收入</b>	十二、(二)、1	258,338,461.34	162,088,780.47
减：营业成本	十二、(二)、1	219,783,673.74	140,708,110.51
营业税金及附加	-	698,548.98	490,097.99
销售费用	-	2,806,487.15	2,901,029.04
管理费用	-	17,137,054.21	11,933,389.18
财务费用	-	-663,769.00	-674,354.22
资产减值损失	-	4,036,436.80	-1,406,886.7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	14,540,029.46	8,137,394.69
加：营业外收入	-	3,852,276.87	771,370.3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	134,015.95	290.1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	18,258,290.38	8,908,474.91
减：所得税费用	-	1,971,787.93	716,524.32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16,286,502.45	8,191,950.5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	16,286,502.45	8,191,950.59
七、每股收益：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法定代表人：林金填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世友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淑娇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236,800,278.29	153,725,294.3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十二、（三）、1	86,853,629.73	66,258,737.3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	<b>323,653,908.02</b>	<b>219,984,031.69</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151,960,774.43	120,951,466.1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18,750,611.37	16,911,565.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	6,518,462.63	5,377,567.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十二、（三）、2	123,509,142.70	53,926,053.95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	<b>300,738,991.13</b>	<b>197,166,653.77</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	<b>22,914,916.89</b>	<b>22,817,377.92</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25,0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十二、（三）、3	4,000,000.00	2,366,20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	<b>29,000,000.00</b>	<b>2,366,200.00</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29,059,237.85	13,820,252.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	30,000,000.00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	59,059,237.85	13,820,252.98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	-30,059,237.85	-11,454,052.98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8,983,72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	8,983,72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	-	-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	8,983,720.00	0.00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	-	-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	1,839,399.04	11,363,324.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3,198,123.46	11,834,798.52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	25,037,522.50	23,198,123.46

法定代表人：林金填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世友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淑娇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236,800,278.29	153,725,294.32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86,870,629.73	66,234,957.3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	323,670,908.02	219,960,251.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151,954,774.43	120,951,466.1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18,750,611.37	16,911,565.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	6,518,462.63	5,377,567.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23,576,959.87	53,902,343.95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	300,800,808.30	197,142,943.77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	22,870,099.72	22,817,307.92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25,0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000,000.00	2,366,20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	<b>29,000,000.00</b>	<b>2,366,200.00</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29,029,237.85	13,820,252.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	30,00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	<b>59,029,237.85</b>	<b>13,820,252.98</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	<b>-30,029,237.85</b>	<b>-11,454,052.98</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8,983,72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	<b>8,983,720.00</b>	<b>-</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	<b>-</b>	<b>-</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	<b>8,983,720.00</b>	<b>-</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	<b>-</b>	<b>-</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	<b>1,824,581.87</b>	<b>11,363,254.94</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3,198,053.46	11,834,798.52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	<b>25,022,635.33</b>	<b>23,198,053.46</b>

法定代表人：林金填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世友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淑娇

（七）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	-	-	6,674,176.87	-	-	-	373,260.12	-	3,335,631.09	-	70,383,068.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	-	-	6,674,176.87	-	-	-	373,260.12	-	3,335,631.09	-	70,383,068.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	-	-	-	7,983,720.00	-	-	-	1,628,650.25	-	14,657,169.37	-	25,269,539.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16,285,819.62	-	16,285,819.6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	-	-	-	7,983,720.00	-	-	-	-	-	-	-	8,983,72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0	-	-	-	7,983,720.00	-	-	-	-	-	-	-	8,983,720.00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0				720.0 0								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1,628, 650.2 5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628, 650.2 5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b>四、本年期末余额</b>	<b>61,000,000.</b>	<b>-</b>	<b>-</b>	<b>-</b>	<b>14,65</b>	<b>-</b>	<b>-</b>	<b>-</b>	<b>2,001,</b>	<b>-</b>	<b>17,992,8</b>	<b>-</b>	<b>95,652,6</b>
	<b>00</b>				<b>7,896.</b>				<b>910.3</b>		<b>00.46</b>		<b>07.70</b>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87					7			
--	--	--	--	--	----	--	--	--	--	---	--	--	--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	-	-	-	-	-	-	-	-	2,214,827.49	-	62,214,827.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	-	-	-	-	-	-	-	-	2,214,827.49	-	62,214,827.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6,674,176.87	-	-	-	373,260.12	-	1,120,803.60	-	8,168,240.5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8,168,240.59	-	8,168,240.5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373,260.12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373,260.12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6,674,176.87	-	-	-	-	-	-	6,674,176.87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6,674,176.87	-	-	-	-	-	-	6,674,176.87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b>四、本年期末余额</b>	<b>60,000,000.00</b>	<b>-</b>	<b>-</b>	<b>-</b>	<b>6,674,176.87</b>	<b>-</b>	<b>-</b>	<b>-</b>	<b>373,260.12</b>	<b>-</b>	<b>3,335,631.09</b>	<b>-</b>	<b>70,383,068.08</b>

法定代表人：林金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世友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淑娇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	-	-	6,674,176.87	-	-	-	373,260.12	3,359,341.09	70,406,778.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	-	-	6,674,176.87	-	-	-	373,260.12	3,359,341.09	70,406,778.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	-	-	-	7,983,720.00	-	-	-	1,628,650.25	14,657,852.20	25,270,222.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16,286,502.45	16,286,502.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	-	-	-	7,983,720.00	-	-	-	-	-	8,983,72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0	-	-	-	7,983,720.00	-	-	-	-	-	8,983,72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628,650.25	-	-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25	1,628,650.25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1,628,650.25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b>四、本年期末余额</b>	61,000,000.00	-	-	-	14,657,896.87	-	-	-	-	2,001,910.37	18,017,193.29	95,677,000.53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	-	-	-	-	-	-	-	2,214,827.4	62,214,827.4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00.00										9	7.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b>二、本年期初余额</b>	60,000,000.00	-	-	-	-	-	-	-	-	-	2,214,827.49	62,214,827.49
<b>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b>	-	-	-	-	6,674,176.87	-	-	-	373,260.12	1,144,513.60	8,191,950.59	8,191,950.5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8,191,950.59	8,191,950.5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373,260.12	-373,260.12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373,260.12	-373,260.12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6,674,176.87	-	-	-	-	-	6,674,176.87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6,674,176.87	-	-	-	-	6,674,176.87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b>四、本年期末余额</b>	60,000,000.00	-	-	-	6,674,176.87	-	-	-	373,260.12	3,359,341.09	70,406,778.08

法定代表人：林金填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世友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淑娇

##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一、公司基本情况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由林金填、甘忠仕共同投资设立，于 2011 年 1 月 12 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568544502G 的营业执照，现有注册资本 6,100.00 万元，股份总数 6,1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公司股票已于 2016 年 8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转系统挂牌交易。

本公司经营范围：LED 发光二极管、LED 大功率光源、LED 照明灯具、半导体照明产品、LED 应用产品的生产和销售；电光源产品、市政照明、场馆照明、港口照明节能技术开发，市政公用工程、机电安装等。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17 年 4 月 19 日第一届第七次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本公司将广东旭宇光电有限公司纳入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 （二）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二）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三）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六）金融工具

####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

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

（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2)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

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6 个月（含 6 个月）但未超过 12 个月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 （七）应收款项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 100.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1）具体组合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保证金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 （2）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下同）	5	5
1-2 年	10	10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八)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九）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项 目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及其他	5-8	5.00	11.88-19.00
生产设备	5-8	5.00	11.88-19.00
运输设备	8	5.00	11.88
研发设备	5-8	5.00	11.88-19.00

3.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十）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专利权	5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

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十二）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



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十三）收入

#### 1. 收入确认原则

#####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2. 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

公司主要销售 LED 灯珠等产品。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经客户验收核对一致后确认收入。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将货物送达买方指定的地点，在完成交货取得交接单据后确认收入。

### （十四）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十五）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 （十六）租赁

#####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

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 四、税(费)项

#####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
增值税	应纳税营业额	17.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25.00

#####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2016 年
本公司	15%
广东旭宇光电有限公司	25%

##### (二) 税收优惠

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21 日取得经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批准的编号为 GR20164420247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根据相关规定，公司 2016-2018 年度按照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 1. 货币资金

#####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71,916.70	44,462.42
银行存款	24,965,605.80	23,153,661.04
其他货币资金	58,300,074.57	32,694,175.99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合 计	83,337,597.07	55,892,299.45
-----	---------------	---------------

(2)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使用受限。

2. 应收票据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1,589,162.70		1,589,162.70	2,725,901.81		2,725,901.81
合 计	1,589,162.70		1,589,162.70	2,725,901.81		2,725,901.81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 目	期末终止 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 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6,267,304.98	
小 计	16,267,304.98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3.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9,985,167.11	99.98	3,065,788.04	5.11	56,919,379.0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000.00	0.02	11,000.00	100.00	
合 计	59,996,167.11	100.00	3,076,788.04	5.13	56,919,379.07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275,121.94	99.24	1,468,791.70	5.19	26,806,330.2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6,556.28	0.76	216,556.28	100.00	
合计	28,491,678.22	100.00	1,685,347.98	5.92	26,806,330.24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8,654,573.46	2,932,728.67	5.00
1-2 年	1,330,593.65	133,059.37	10.00
小计	59,985,167.11	3,065,788.04	5.11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1,391,440.06 元。

(3) 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是否关联方
宁波欧陆克电器有限公司	16,271,840.18	27.12	813,592.01	否
厦门慕莱照明有限公司	3,098,481.00	5.16	154,924.05	否
深圳市鑫业新光电有限公司	2,580,810.04	4.30	129,040.50	否
中山市宝丽兰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2,120,303.20	3.53	106,015.16	否
宁波朗格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1,910,846.26	3.18	95,542.31	否
小计	25,982,280.68	43.29	1,299,114.03	

4.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346,325.50	74.87		346,325.50	4,707,388.11	93.93		4,707,388.11
1-2 年	116,239.32	25.13		116,239.32	304,111.80	6.07		304,111.80
合计	462,564.82	100.00		462,564.82	5,011,499.91	100.00		5,011,499.91

(2) 预付款项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是否关联方
广州光亚法兰克福展览有限公司	188,400.00	40.73	否
深圳威尼逊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116,239.32	25.13	否
东莞市天为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50,000.00	10.81	否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广东高航知识产权运营有限公司	38,000.00	8.22	否
深圳市净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2,000.00	4.76	否
小 计	414,639.32	89.65	

5.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73,597.56	100.00	13,009.88	0.42	3,060,587.6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 计	3,073,597.56	100.00	13,009.88	0.42	3,060,587.68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62,200.00	100.00	6,220.00	0.20	3,055,98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 计	3,062,200.00	100.00	6,220.00	0.20	3,055,980.00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1,397.56	569.88	5.00
2-3 年	62,200.00	12,440.00	20.00
小 计	73,597.56	13,009.88	17.68

3)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保证金组合	3,000,000.00		
小 计	3,000,000.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6,789.88 元。

(3) 其他应收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押金	62,200.00	62,200.00
保证金	3,000,000.00	3,000,000.00
其他	11,397.56	
合计	3,073,597.56	3,062,200.00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是否为 关联方
东莞市长安镇人民政府招商办公室	保证金	3,000,000.00	1-2 年	97.61		否
深圳市黄麻布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	54,200.00	2-3 年	1.76	10,840.00	否
深圳华强广场控股有限公司	押金	8,000.00	2-3 年	0.26	1,600.00	否
其他	其他	7,864.52	1 年内	0.26	393.23	否
厦门市翔安区人民法院	其他	3,533.00	1 年内	0.11	176.65	否
小计		3,073,597.52		100.00	13,009.88	

6. 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420,409.74		12,420,409.74	11,744,632.39		11,744,632.39
在产品	1,070,582.18		1,070,582.18	860,940.85		860,940.85
库存商品	29,412,848.67	2,638,206.86	26,774,641.81	9,290,882.23		9,290,882.23
发出商品	6,738,386.14		6,738,386.14	12,052,498.37		12,052,498.37
低值易耗品	674,159.32		674,159.32	280,168.89		280,168.89
合计	50,316,386.05	2,638,206.86	47,678,179.19	34,229,122.73		34,229,122.73

(2) 存货跌价准备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2,638,206.86				2,638,206.86
小计		2,638,206.86				2,638,206.86

2)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说明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项 目	本期增加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库存商品	2,638,206.86	存货呆滞、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
小计	2,638,206.86	

7.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待抵扣进项税额	3,767,208.89	2,458,141.49
滚动型理财产品	5,000,000.00	
合 计	8,767,208.89	2,458,141.49

8. 固定资产

项 目	办公设备及其他	生产设备	运输设备	研发设备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134,063.74	20,780,037.47	1,672,567.00	1,385,659.94	23,972,328.15
本期增加金额	220,593.05	24,743,501.33		850,962.60	25,815,056.98
1) 购置	220,593.05	24,441,168.55		850,962.60	25,512,724.20
2) 资产重分类		302,332.78			302,332.78
本期减少金额			302,332.78		302,332.78
资产重分类			302,332.78		302,332.78
期末数	354,656.79	45,523,538.80	1,370,234.22	2,236,622.54	49,485,052.35
累计折旧					
期初数	38,610.24	2,947,581.88	337,974.11	342,348.15	3,666,514.38
本期增加金额	23,565.90	3,878,981.52	198,617.16	244,290.49	4,345,455.07
计提	23,565.90	3,878,981.52	198,617.16	244,290.49	4,345,455.07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62,176.14	6,826,563.40	536,591.27	586,638.64	8,011,969.45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292,480.65	38,696,975.40	833,642.95	1,649,983.90	41,473,082.90
期初账面价值	95,453.50	17,832,455.59	1,334,592.89	1,043,311.79	20,305,813.77

9. 无形资产

项 目	专利权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本期增加金额	30,000.00	30,000.00
购置	30,000.00	30,000.00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30,000.00	30,000.00
累计摊销		
期初数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30,000.00	30,000.00
期初账面价值		

10.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装修费		85,470.05	4,748.34		80,721.71
合 计		85,470.05	4,748.34		80,721.71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714,994.90	857,249.24	1,685,347.98	252,802.20
合 计	5,714,994.90	857,249.24	1,685,347.98	252,802.20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3,009.88	6,220.00
小 计	13,009.88	6,220.00

12. 应付票据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66,798,074.57	37,891,546.39
合 计	66,798,074.57	37,891,546.39

13. 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	-----	-----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材料款	65,471,344.95	26,079,828.45
设备和工程款	1,947,100.00	1,803,102.02
其他款项	1,415,317.96	1,007,796.55
合 计	68,833,762.91	28,890,727.02

14. 预收款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货款	3,610,408.24	8,196,675.74
合 计	3,610,408.24	8,196,675.74

15.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1,527,065.00	18,364,965.55	18,299,231.55	1,592,799.0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11,750.82	511,750.82	
合 计	1,527,065.00	18,876,716.37	18,810,982.37	1,592,799.00

(2) 短期薪酬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27,065.00	17,437,123.00	17,371,389.00	1,592,799.00
职工福利费		605,506.57	605,506.57	
社会保险费		312,094.78	312,094.78	
其中：医疗保险费		213,460.80	213,460.80	
工伤保险费		31,490.55	31,490.55	
生育保险费		36,560.30	36,560.30	
其他		30,583.13	30,583.13	
住房公积金		10,241.20	10,241.20	
小 计	1,527,065.00	18,364,965.55	18,299,231.55	1,592,799.00

(3) 设定提存计划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409,146.50	409,146.50	
失业保险费		102,604.32	102,604.32	
小 计		511,750.82	511,750.82	

16.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	-----	-----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增值税		518,677.7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2,187.84	66,666.88
教育费附加	43,794.79	28,571.52
地方教育附加	29,196.53	19,047.68
企业所得税	2,043,333.33	207,158.23
印花税	19,290.24	10,975.09
合 计	2,237,802.73	851,097.13

17.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往来款	1,943,463.21	1,176,882.59
其他	25,500.00	
合 计	1,968,963.21	1,176,882.59

18. 递延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820,829.65	4,000,000.00	2,259,514.74	3,561,314.91	受益期
合 计	1,820,829.65	4,000,000.00	2,259,514.74	3,561,314.91	

(2) 政府补助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LED 光源自动化生产节能产业示范项目	308,083.49		62,500.00		245,583.49	与资产相关
自动化绿色照明生产设备节能减排示范项目	648,451.48		108,275.00		540,176.48	与资产相关
绿色光源生产线节能改造项目	864,294.68		125,000.00		739,294.68	与资产相关
宝安区循环经济与节能减排示范项目第一批		1,000,000.00	197,706.62		802,293.38	与资产相关
宝安区循环经济与节能减排示范项目第二批		1,000,000.00	137,333.59		862,666.41	与资产相关
市科创委攻关项目专项款		2,000,000.00	1,628,699.53		371,300.47	与资产、收益相关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小 计	1,820,829.65	4,000,000.00	2,259,514.74		3,561,314.91	
-----	--------------	--------------	--------------	--	--------------	--

19. 股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减少以“—”表示）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0,000,000	1,000,000				1,000,000	61,000,000

(2) 其他说明

根据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规定，公司向 1 名自然人股东梁日光以每股价格 9 元定向增发股票 1,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实际收到金额超过面值部分的 8,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16,280.00 元后计入公司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此次变更增加股本人民币 1,000,000.00 元，变更后股本为 61,000,000.00 元。此次增发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 2016 年 11 月 10 日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3-152 号)。

20. 资本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6,674,176.87	7,983,720.00		14,657,896.87
合 计	6,674,176.87	7,983,720.00		14,657,896.87

(2) 其他说明

本期资本公积增加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股本之说明。

21. 盈余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373,260.12	1,628,650.25		2,001,910.37
合 计	373,260.12	1,628,650.25		2,001,910.37

(2) 其他说明

盈余公积增加 1,628,650.25 元系根据母公司 2016 年实现净利润的 10%计提所致。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22.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335,631.09	2,214,827.4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335,631.09	2,214,827.4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285,819.62	8,168,240.5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628,650.25	373,260.12
净资产折股		6,674,176.87
期末未分配利润	17,992,800.46	3,335,631.09

（二）合并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258,338,461.34	219,783,673.74	162,088,780.47	140,708,110.51
合 计	258,338,461.34	219,783,673.74	162,088,780.47	140,708,110.51

2.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0,232.02	285,890.48
教育费附加	158,670.86	122,524.51
地方教育附加	105,780.58	81,683.00
印花税[注]	63,865.52	
合 计	698,548.98	490,097.99

[注]：根据财政部《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以及《关于〈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有关问题的解读》，本公司将2016年5-12月印花税的发生额列报于“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年5月之前的发生额仍列报于“管理费用”项目。

3.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工资薪酬及福利	806,994.00	360,205.00
运输费	1,000,133.80	705,634.86
宣传费	881,709.11	1,833,585.41
其他	117,650.24	1,603.77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合 计	2,806,487.15	2,901,029.04
-----	--------------	--------------

4.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工资薪酬及福利	2,535,803.13	1,309,245.45
折旧及摊销	230,874.54	218,954.54
租赁及水电费	484,448.90	1,018,146.44
办公差旅通讯费	1,002,668.93	1,170,322.00
培训费		360,066.02
中介机构费	1,342,072.54	393,792.45
招待费	465,454.70	334,958.50
研发费用	9,588,428.04	6,780,507.63
税费		44,431.44
咨询及服务费	880,838.82	94,860.00
其他	606,464.61	231,784.71
合 计	17,137,054.21	11,957,069.18

5.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息收入	-720,575.70	-727,164.00
银行手续费	57,489.53	52,839.78
合 计	-663,086.17	-674,324.22

6.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坏账损失	1,398,229.94	-1,406,886.72
存货跌价损失	2,638,206.86	
合 计	4,036,436.80	-1,406,886.72

7. 营业外收入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3,454,534.74	771,370.35	3,454,534.74
其他	397,742.13		397,742.13

##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 2016 年度报告

合 计	3,852,276.87	771,370.35	3,852,276.87
-----	--------------	------------	--------------

## (2) 政府补助明细

补助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说明
LED 光源自动化生产节能产业示范项目	62,500.00	191,916.51	与资产相关	《宝安区循环经济与节能减排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深宝规[2014]8号）、《宝安区循环经济与节能减排示范项目认定规程》（宝发改[2014]139号）
自动化绿色照明生产设备节能减排示范项目	108,275.00	217,748.52	与资产相关	《宝安区循环经济与节能减排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深宝规[2014]8号）、《宝安区循环经济与节能减排示范项目认定规程》（宝发改[2014]139号）
绿色光源生产线节能改造项目	125,000.00	135,705.32	与资产相关	宝安区 2015 年循环经济与节能减排专项资金扶持计划（第二批）
宝安区循环经济与节能减排示范项目第一批	197,706.62		与资产相关	宝安区 2016 年循环经济与节能减排专项资金扶持计划（第一批）
宝安区循环经济与节能减排示范项目第二批	137,333.59		与资产相关	宝安区 2016 年循环经济与节能减排专项资金扶持计划（第二批）
深圳市科技研发资金资助	697,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深发改(2016)7号
生产设备节能更新改造补助	4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发展改革委 深发改(2016)657号
深圳市技术创新技术攻关项目	1,628,699.53		与资产及收益相关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关于 2016 年第二批拟资助项目的公示
绿色光源生产设备工艺节能改造		2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经济信息化委员会展会补助		16,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服务署参展补助	66,020.00		与收益相关	
市场监督委专利补助	2,000.00		与收益相关	
小 计	3,454,534.74	771,370.35		

## 8.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00,000.00		100,000.00
客户赔款支出	33,017.32	290.13	33,017.32
滞纳金	998.63		998.63
合 计	134,015.95	290.13	134,015.95

## 9. 所得税费用

##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	-----	-------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当期所得税费用	2,576,234.97	754,589.54
递延所得税费用	-604,447.04	-38,065.22
合计	1,971,787.93	716,524.3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润总额	18,257,607.55	8,884,764.91
按母公司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738,641.12	1,332,714.7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8.28	3,556.50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税额影响	-711,355.02	-498,696.32
研发设备加计扣除的税额影响	-102,304.46	-20,765.7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5,685.38	148,813.3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50,031.2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89.19	933.00
所得税费用	1,971,787.93	716,524.32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往来款	792,080.62	31,448,623.44
票据保证金	84,132,895.41	33,856,949.93
利息收入	720,575.70	727,164.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195,020.00	226,000.00
其他	13,058.00	
合计	86,853,629.73	66,258,737.37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往来款	11,397.56	233,136.89
票据保证金	109,738,793.99	47,655,762.99
支付水电办公差旅等费用	13,567,445.67	5,984,024.16
支付手续费等财务费用	57,489.53	52,839.78
捐赠支出	100,000.00	
罚款支出、滞纳金及其他	34,015.95	290.13
合计	123,509,142.70	53,926,053.95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4,000,000.00	2,366,200.00
合 计	4,000,000.00	2,366,200.00

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285,819.62	8,168,240.59
加: 资产减值准备	4,036,436.80	-1,406,886.7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345,455.07	2,167,395.19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748.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04,447.04	-38,065.2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087,263.32	-16,982,979.1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516,630.23	3,842,482.5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8,450,797.65	27,067,190.7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14,916.89	22,817,377.9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5,037,522.50	23,198,123.46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3,198,123.46	11,834,798.52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39,399.04	11,363,324.94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现金	25,037,522.50	23,198,123.46
其中：库存现金	71,916.70	44,462.4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4,965,605.80	23,153,661.0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037,522.50	23,198,123.46

(四) 其他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8,300,074.57	票据保证金
合 计	58,300,074.57	

**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在重要子公司中的权益

重要子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东旭宇光电有限公司	广东东莞	广东东莞	制造业	100.00		设立

**七、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银行存款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43.31%(2015 年 12 月 31 日：57.51%)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1) 本公司的应收款项中未逾期且未减值的金额，以及虽已逾期但未减值的金额和逾期账龄分析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合 计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应收票据	1,589,162.70				1,589,162.70
其他应收款	3,000,000.00				3,000,000.00
小 计	4,589,162.70				4,589,162.70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合 计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应收票据	2,725,901.81				2,725,901.81
其他应收款	3,000,000.00				3,000,000.00
小 计	5,725,901.81				5,725,901.81

(2) 单项计提减值的应收款项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应收款项说明。

(二)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短缺的风险。流动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销售合同约定预收款结算等手段，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应付票据	66,798,074.57	66,798,074.57	66,798,074.57		
应付账款	68,833,762.91	68,833,762.91	68,833,762.91		
其他应付款	1,968,963.21	1,968,963.21	1,968,963.21		
小 计	137,600,800.69	137,600,800.69	137,600,800.69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应付票据	37,891,546.39	37,891,546.39	37,891,546.39		
应付账款	28,890,727.02	28,890,727.02	28,890,727.02		
其他应付款	1,176,882.59	1,176,882.59	1,176,882.59		
小 计	67,959,156.00	67,959,156.00	67,959,156.00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银行借款，无重大利率风险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外汇业务，不存在外汇风险。

##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情况

自然人姓名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林金填	72.77	72.77

## （二）关联交易情况

### 1.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02,720.99	449,594.00

##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付款	林金填	1,914,155.58	1,135,534.59
小 计		1,914,155.58	1,135,534.59

##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承诺及或有事项。

##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一）关于 2016 年度分红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17 年 4 月 19 日第一届第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司拟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61,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6,100,000.00 元（含税）。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二）关于终止实施<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首次股权激励计划>的议案

2017 年，公司拟以股权转让的方式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赵文、陈云刚、余忠良等 23 名经营管理骨干或资深员工为股权激励对象的议案》。根据公司 2017 年 4 月 19 日第一届第七次董事会决议，因部分激励对象无法开立新三板证券账户，导致此次股权激励方案难以实施，拟终止实施本次股权激励方案。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多种经营或跨地区经营，故无报告分部。本公司按产品分类的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明细如下：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LED 灯珠	258,338,461.34	219,783,673.74
小 计	258,338,461.34	219,783,673.74

##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一)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 1. 应收账款

##### (1) 明细情况

#####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9,985,167.11	99.98	3,065,788.04	5.11	56,919,379.0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000.00	0.02	11,000.00	100.00	
合 计	59,996,167.11	100.00	3,076,788.04	5.13	56,919,379.07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275,121.94	99.24	1,468,791.70	5.19	26,806,330.2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6,556.28	0.76	216,556.28	100.00	
合 计	28,491,678.22	100.00	1,685,347.98	5.92	26,806,330.24

#####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8,654,573.46	2,932,728.67	5.00
1-2 年	1,330,593.65	133,059.37	10.00
小 计	59,985,167.11	3,065,788.04	5.11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1,391,440.06 元。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3) 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宁波欧陆克电器有限公司	16,271,840.18	27.12	813,592.01
厦门慕莱照明有限公司	3,098,481.00	5.16	154,924.05
深圳市鑫业新光电有限公司	2,580,810.04	4.30	129,040.50
中山市宝丽兰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2,120,303.20	3.53	106,015.16
宁波朗格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1,910,846.26	3.18	95,542.31
小 计	25,982,280.68	43.29	1,299,114.03

2.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42,097.56	100.00	13,009.88	0.41	3,129,087.6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 计	3,142,097.56	100.00	13,009.88	0.41	3,129,087.68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62,200.00	100.00	6,220.00	0.20	3,055,98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 计	3,062,200.00	100.00	6,220.00	0.20	3,055,980.00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1,397.56	569.88	5.00
2-3 年	62,200.00	12,440.00	20.00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小 计	73,597.56	13,009.88	17.68
-----	-----------	-----------	-------

3)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保证金组合	3,000,000.00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68,500.00		
小 计	3,068,500.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6,789.88 元。

(3) 其他应收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往来款	68,500.00	
押金	62,200.00	62,200.00
保证金	3,000,000.00	3,000,000.00
其他	11,397.56	
合 计	3,142,097.56	3,062,200.00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东莞市长安镇人民政府招商办公室	保证金	3,000,000.00	1-2 年	95.48	
深圳市黄麻布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	54,200.00	2-3 年	1.72	10,840.00
深圳华强广场控股有限公司	押金	8,000.00	2-3 年	0.25	1,600.00
其他	其他	7,864.52	1 年内	0.25	393.23
厦门市翔安区人民法院	其他	3,533.00	1 年内	0.11	176.65
小 计		3,073,597.52		97.82	13,009.88

(二) 母公司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258,338,461.34	219,783,673.74	162,088,780.47	140,708,110.51
合 计	258,338,461.34	219,783,673.74	162,088,780.47	140,708,110.51

十三、其他补充资料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一）非经常性损益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明细情况

项 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454,534.7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3,726.1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3,718,260.92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572,888.9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145,371.99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1. 明细情况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54	0.27	0.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58	0.22	0.22

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16,285,819.62
非经常性损益	B	3,145,371.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13,140,447.63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70,383,068.08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	8,983,720.00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	1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	
报告月份数	K	12
加权平均净资产	$L = D + A/2 + E \times F/K - G \times H/K \pm I \times J/K$	79,274,621.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A/L	20.54%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N=C/L	16.58%

3.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16,285,819.62
非经常性损益	B	3,145,371.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13,140,447.63
期初股份总数	D	60,000,000
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E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F	1,000,000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G	1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H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I	
报告期缩股数	J	
报告月份数	K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L = D + E + F \times G/K - H \times I/K - J$	60,083,333.33
基本每股收益	M=A/L	0.27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N=C/L	0.22

(2)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九日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附：

##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鹤洲南片工业区 2-3 号阳光工业园 A1 栋厂房八楼